

最新法制安全宣传语 法制宣传日演讲稿(模板8篇)

无论是身处学校还是步入社会，大家都尝试过写作吧，借助写作也可以提高我们的语言组织能力。写范文的时候需要注意什么呢？有哪些格式需要注意呢？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法制安全宣传语篇一

各位老师、同学们，上午好！

12月4日是我国的法制宣传日。今天我国旗下讲话的题目是《严以律己，做遵纪守法的好学生》，想和大家聊聊青少年法制教育的话题。

青少年犯罪的原因是多方面的，有来自家庭的，有来自社会的，但其中最主要的是我们的个人原因：一些中学生法律意识淡薄，在做事之前不考虑后果，只是盲目的去尝试；一些中学生不爱学习，整天混迹于社会，看他人消费，心理不平衡而去偷去抢，最终走上了犯罪的道路；有的不管家庭经济条件和父母的承受能力，盲目地攀比，比派头，比阔气，结果做了不该做的事情；有的讲哥们义气，为了不伤害朋友之间的感情，不管是非、不分对错的去帮忙。

以网络引发犯罪为例。中学生胡某在网吧玩一种用刀捅人的暴力游戏，也就是我们常听到的网络用词pk。由于技术欠佳，每次都被别人捅倒，在一旁的一名少年也在玩同一种游戏，忍不住对其冷嘲热讽。在网络上杀红了眼的胡某当即火冒三丈，抽出随身携带的半尺长的尖刀捅向少年的胸口，导致该少年当场死亡。而胡某仍旧沉浸在暴力游戏中，直到警方赶到才如梦初醒。还问：我是不是杀了人了，我会不会坐牢？从这个案例不难看出，胡某已沉浸在暴力游戏中失去理智，

分不清虚拟网络和现实世界了。有些玩过游戏的同学可能知道，在游戏中的人物一般都有好几条命，死了之后还可以重新活过来。这些错误的引导使沉迷于网络游戏的青少年往往并不理解生命的可贵性。我们要知道，每个人的生命只有一次，人一旦死了，即便你有多后悔自己的行为，生命都只有一次，所以同学们一定要处事冷静，珍惜我们自己的生命，同时也珍惜他人的生命。

新的《刑法》规定：已满16周岁的人犯罪，应当负刑事责任。负刑事责任就是指犯罪后，依情节严重程度，法院可以判处管制、拘役、有期徒刑、无期徒刑甚至死刑。已满14周岁不满16周岁的人，犯故意杀人、故意伤害致人重伤或者死亡、贩卖毒品、放火、爆炸、投毒罪的，应当负刑事责任。明知自己的熟人、朋友、同学在敲诈抢劫，不仅不劝阻，不报告，反而在现场看热闹，甚至认为好玩上去当帮凶。那么，这些旁观甚至出手的人，已经起到了帮助敲诈抢劫的作用，情节严重就构成了共同抢劫犯罪。

同学们!健康现在，才可能幸福未来。我们一定要充分利用这段人生中的黄金时代，努力汲取人类文明的精华，充实我们的头脑，健全我们的心灵，遵纪守法，文明修身。我们要提高自身的法律意识，自觉学习基本的法律知识，逐步培养法律素质，成为一个遵纪守法的好公民;我们要善于运用法律保护自己的合法权益不受侵犯，自觉不损害他人和社会的利益;我们要热心宣传法律法规，以正确的法制观念去影响身边的人，带动周围的人，为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做出应有的贡献。希望同学们严于律己，内强素质，外树形象，在学会学习、学会生活、学会健体、学会创新的同时学会自我保护。最全全国法制宣传日演讲稿精选3篇最全全国法制宣传日演讲稿精选3篇。学法用法，从我做起，从小事做起，让法制扎根我们心中!

谢谢大家!

法制安全宣传语篇二

大家早上好!我是xx班的,今天我国旗下讲话的题目是《与法牵手,走向明天》。

今天是20xx年11月xx日,下周12月4日是全国法制宣传日,从1986年起,我国政府开始普法教育的五年规划。从20__年起国家把每年的12月4日作为全国法制宣传日,通过普法宣传教育,提高公民的法律意识,推进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进程。

1、法律重要性。

治理国家离不开法律。我们经常讲家有家规、国有国法。一个国家如果没有法律或者有法不依,将会成为一盘散沙,社会会混乱不堪,公民的日常生活也离不开法。

法律伴随我们的一生。比如,走在路上,《道路交通安全法》规定,行人靠右走。在红绿灯的路口,《道路交通安全法》规定,红灯停,绿灯行。例如,《未成年人保护法》和《治安管理处罚法》规定,未成年人不得进入营业性的网吧等。

2、守法光荣,违法可耻。

作为中学生应树立学法、守法、用法的意识;一方面,我们可以享受法律赋予的权利,另一方面决不能忘记履行法律规定的义务。在生活中,我们常发现,有一些人,由于缺少法律意识,走上违法犯罪道路。这些人的行为给家人造成巨大的打击,甚至导致家破人亡。对自己而言,浪费自己的大好青春。

所以,违法犯罪对自己、对家庭、对他人、对社会都有百害而无一利。作为中学生,要在心灵深处憎恶违法犯罪,行为上远离违法犯罪。

3、从现在做起，从小事做起，做一个守法的好少年、好公民。

(1) 重视自身道德修养，“勿以善小而不为，勿以恶小而为之。”

(2) 谨慎交友。

(3) 及时改正自身的不良行为和严重不良行为。

同学们，作为一个合格的现代公民，我们应自觉树立法律意识，维护法律的尊严，依法自律，做一个守法的人。同时，我们也应该主动学法，懂法，能够利用法律的武器来保护自己。让我们一起与法牵手，走向美好明天！

法制安全宣传语篇三

大家好！

今天，很荣幸和大家共同学习和探讨青少年应当了解的法律常识，应当具备的自我防范能力，应当自觉抵制不良行为等知识，希望对你们有所帮助。

大家都知道，青少年是祖国的未来，今天的青少年学生既是将来社会主义经济的建设者，也是社会主义政治文明的建设者，和中华民族文明传承的生力军。因此，抓好青少年法制教育宣传工作，提高法律素质，不仅是确保青少年健康成长的需要，同时也是推动社会主义政治、经济、文化建设进程，全面发展社会主义社会的重要保障。随着经济的发展，信息网络化、观念多元化的态势日趋明显，尤其是各种思想观念、生活方式相互碰撞，由此带来的相对复杂的社会环境，向学校教育提出了严峻的挑战。中小学生的生理和心理正处于发育阶段，身体及心智等各方面并不成熟，是非观念和善恶标准也正在建构之中。因此，加强青少年的思想道德和法制教育建设刻不容缓。同学们通过学法律、讲道德可以约束自己，

也可以保护自己。法制教育是一项政治性、思想性、理论性、知识性、实践性很强的综合性教育，不仅要有明确的目标，规范的内容和相对稳定的教育渠道，而且必须要有符合中小学生学习认知规律，便于中小学生的认识和了解。小学生法制教育主要是使同学们初步了解一些与日常生活密切相关法律常识，进行法制观念的启蒙教育，逐步培养同学们分辨是非的能力，让你们树立正确的审美观，学会辨别美丑、善恶，学会用法律武器保护自己，从小养成遵纪守法的好习惯，为你们将来成为合格的公民打下基础。让同学们学习法律是法制教育的首要工作。俗话说得好：“国有国法，家有家规。”同学们在学校要遵守校规校纪，例如：在校学生不得迟到、早退、吸烟、喝酒等等。一旦违反，学校则会对你们进行批评教育。回到家中，父母同样也会对你们的不良行为进行约束。法律则是约束我们行为的最高准则。不管是在家或者是在学校，法律都无时无刻地陪伴在我们身边。首先，你们一生下来，法律便赋予你们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的权利；当你们步入少年时，依据《义务教育法》你们可以获得九年义务教育的权利；当你们步入成年时依据《婚姻法》你们必须在符合男22周岁、女20周岁的情况下才能登记结婚，且必须遵守一夫一妻制，和对子女尽抚养的义务；当你们步入老年时，法律又规定，你们的子女必须尽赡养你们的义务。法律将陪伴我们走完各自的人生，因此，我们必须学好法律，从小树立法制观念。

在学习法律之后，同学们要做的就是弄懂法律，学而不学则等于没有学。经常有人触犯了法律，却不知道自己的行为已经违法，等受到了法律的制裁才后悔莫及。

同学们在学习、了解法律之后，更应该清楚地认识法律的作用和严厉性，所以同学们今后不管是在家、在学校、还是踏上社会就更应该严格地恪守自己的行为，作一个遵纪守法的好公民。古人云：“勿以善小而不为，勿以恶小而为之。”闯一个红灯、打一场架、拿同学一支铅笔，这些行为看似是小事，可却能够充分反映出一个人道德品质的恶劣和法制观

念的淡薄。“人之初，性本善”，这句古语在座的各位同学应该都不陌生。一个人生下来，他的品质本来是善良的，可随着年龄的增长，受外界的影响，再加上自身控制力的薄弱和法律意识的淡薄很有可能就会一步一步地走向犯罪的深渊。俗话说，“天网恢恢，疏而不漏。”只要你触犯法律，必将会受到法律的严惩！通过案例希望同学们不仅要学法、懂法、更要遵守法律。

第一、同学们要以避免受违法犯罪行为侵害，为自己的首要任务，不提倡你们去同违法犯罪分子面对搏斗，比较明智的做法是遇事不慌，然后设法摆脱或向四周的大人呼救，或拨打“110”报警。

第二、如果同学们发现自己正在或已经受到非法侵害的，就应该采取正确的途径解决。如及时向学校、家庭或者其他监护人报告，由家长、老师或学校出面制止不法侵害，也可以向公安机关或者政府主管部门报告。此外学生之间打架事件也要引起同学们的注意，据调查，一些学生被同学殴打后并不是向家长或学校汇报，而是自己作主到外面找人来报复，要知道报复伤人也是违法的，也会受到处罚。

同学们，在加强防范来自别人对你的侵害的同时，大家也要提高自己的认知水平，自己约束好自己，下面给同学们提几点建议：1、珍惜学习机会，要坚持在校学习，自觉接受家庭和学校的教育管理。

2、提高鉴别能力。不要学习和模仿电视、电影、音像制品和文学作品中的犯罪行为。3、谨慎交朋友。未成年人要谨慎交友，不要和社会上品性不端的闲散人员交往。4、切莫虚荣攀比。未成年人要克服虚荣、攀比心理，说话要谨慎，不要随意向外人透露和炫耀自己家庭的情况，以免给自己带来不必要的伤害。5、增强防范意识。要保持必要的警惕性。单独回家的孩子，在进家门前要注意观察，不给坏人以可乘之机；独自在家的孩子，不要随便打开家门；在放学路上，不要跟陌生

人说话，不要轻易相信他人的哄骗，遇事多留个心眼，警惕各种不良诱惑，对陌生人给的玩具和食品等不要轻易接受。6、掌握自救本领。首先要保护好自己，然后求助于成年人，不要蛮干，要学会用报警、呼救、反抗等方法抵制不法侵害，敢于同违法犯罪分子做斗争！

希望所有同学们通过此次的法制教育都能够认清违法犯罪的后果，坚决抵制不良诱惑，做一个学法、懂法、守法的好公民。最后祝愿同学们奋发向上、健康成长！

谢谢！

法制安全宣传语篇四

大家好！我是_x[]今天很高兴能在这里与大家共同探讨普法工作的重大意义。我演讲的题目是：“学法用法，从我做起”。

谈到法律，我想大家都不会陌生，或多或少的对它都有一定的了解。21世纪是一个法制社会，所以我们一定要了解法律的重要性。俗话说：“没有规矩，不成方圆”，没有了法律我们的生活将无法正常的运行。也许有些人对此会不以为然，认为人应该拥有自由，而自由是由自己来决定的。可是大家有没有想过，在一个有规则、有规矩的社会中生活，你能不顾一切地去追求这样的自由吗？当然不能！做为一个社会人，你不能完全以自我为中心，不能随心所欲、为所欲为。因为在这个社会里，并不是只有你一个人，我们所拥有的自由是在法律约束下的自由，如果没有法律，或者不遵守法律，那么我们也不会拥有自由。法律和我们生活息息相关，我们所做的每一件事都离不开它的束缚。有了法律，社会才有和平和秩序，否则我们将生活在一个混乱的世界，想象一下就知道那是一件多么可怕和痛苦的事情啊！既然法律是如此的重要，那我们就应该要遵守法律，遵守规则。

我想通过这么一说，大家都了解了守法的重要性了，那接下

来就应该要学法了。

我们中国有句古话叫“有理走遍天下，无理寸步难行”，就是告诉我们凡事要讲道理，如果我们人人不讲理，那我们的国家将是怎样一副场面，这个国家怎能还称其为一个国家呢？所以我们一定要培养法律意识，提高我们的法律素质，这是非常有必要的。这就需要我们不但要好好学习它，还要合理的运用，才能更好的遵纪守法，维护自身的利益。

新中国成立以来，一直朝着建设民主法治国家的方向在努力。国家一直在开展普法宣传教育活动，努力地在提高公民的法律意识，教育公民自觉守法，并且学会使用法律武器维护自己的利益。而对于执法机关，普法的意义则在于能促使执法者更公平、更公正、更合法的行使自己的工作职能，惩治违法犯罪份子，维护国家和人民的利益。

应该会有很多人同意我的这个看法吧？有句古语说：“勿以善小而不为，勿以恶小而为之”。点滴小事，积累成山。别看这“学法用法，从我做起”，说着容易，可要真正做到，还是得有很强的法律意识和觉悟的。养成遵纪守法的好习惯，要从身边一点一滴的小事做起。不要小看一件小事情，它正是你素质修养的体现，或许在不经意间你就做了一个好公民，也或许在不经意间你就违反了规章制度。举个再简单不过的例子，当你在过马路的时候，你有没有严格按照交通规则呢？“红灯停、绿灯行、黄灯等一等”的规定你有没有铭记在心呢？这虽然是一件小事，但也能充分体现公民的素质和修养。

同志们，为了我们的国家，为了我们的社会，为了我们自己，请记住“学法用法，从我做起”！

我的演讲完了，谢谢大家！

法制安全宣传语篇五

大家早上好!

今年是实施“六五”普法规划的第二年，是我校依法治校工作稳步推进的一年。今年12.4全国法制宣传日的活动主题是：弘扬宪法精神，服务科学发展。学校将在本月开展一系列的法制宣传活动，希望大家都能来学法、用法，促进校园和谐。

俗话说：没有规矩不成方圆，无论做什么事都要有个规矩，否则就什么也做不成。而法律就是我们全社会每个人都要遵守的规矩。国有国法，校有校规。学校里的法律既包括国家的各种法令法规，也包括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纪律条令。如升国旗时，《国旗法》对我们的行为要求就有约束；在上课、学习方面，《小学生守则》和《小学生日常行为规范》就对我们有所要求；在回家过马路时，《道路交通安全法》就对我们的行为进行了规范，等等。

有的同学对校纪校规视而不见，忽视学校对同学们仪容仪表、待人接物、行为言语等方面的要求，不爱护公物、乱扔垃圾、沉迷网络等等。这些违反学校规章制度的不文明行为严重破坏了我们美丽校园的和谐氛围。这些同学并没有认识到事态的严重性：一个人的行为久而久之会成为一种习惯，一种习惯久而久之会形成一种性格，一种性格久而久之会成就一种命运。先贤告诫我们“勿以善小而不为，勿以恶小而为之”，否则，最终必然自食恶果。希望同学们在校内严格遵守校纪校规，在校外严格遵守法纪法规！

以史为鉴，可以知兴衰，以法为鉴，可以晓规则。让我们从现在做起，从身边做起，做一个新世纪的学法、守法、守纪的合格学生，建设平安和谐的校园。

和谐校园的另一个重要内容是安全。在增强法制意识的同时，我们还要提高自己的安全防范意识，学会自我保护，特别提

醒以下几点：(1)注意食品安全，不吃卫生不合格的食品；(2)注意消防安全，要提高防火的安全意识；(3)注意交通安全。上下楼梯靠右行走，不要拥挤；教学楼内严禁喧闹、追逐；过马路时要严格遵守交通规则；(4)注意运动安全。注意运动前做好准备活动，运动中量力而行，防止运动创伤。

最后祝全体老师和同学们安全、健康、快乐度过每一天！

谢谢大家！

法制安全宣传语篇六

大家好！

同学们，你们知道，每年的12月4日是我国的什么日子吗？对了，是我国的法制宣传日。

所谓法制，就是用来约束我们一言一行的规定。而我们应该做一个文明的学生，让自己得到身心的健康成长，做一个守法的公民。时刻都要以法律为我们心中的准绳，时刻紧省自己的行为举止以及自己的思想，一旦有脱轨的现象就一定要及时规范过来，千万不要走错人生的道路。否则会令你后悔终生的。

我们国家有一句俗语：“没有规矩，就不成方圆”。是的，如果没有法律的约束，人们的生活就没有条理。生活中，有很多这样的例子，就拿我们的交通来说吧：如果，没有条款款的规定——红灯停，绿灯行。那么车辆不必停车等待绿灯，这时就极容易发生车祸，酿成惨不忍睹的悲剧。但是有了法制，就可以使我们的生活更有条理，使社会更和谐，也可以提高个人的修养。就可以减少惨不忍睹的悲剧产生。

在前几天，我听到了一条令人发指的事件。在一个某地，几个孩子，最大的14岁最小的才十一二岁，他们在一个山坡上

玩耍，由于，最小的一个小男孩与其他的几个孩子闹矛盾。于是那几个孩子对这个小男孩拳打脚踢，完后又挖了一个坑，把小男孩埋在了里面。

只有头露在外面，然后最大的一个孩子就用打火机烧那个小男孩的耳朵。烧后还觉得不过瘾，就用稻草盖在那个男孩的头上，然后又把稻草点燃。火越来越大，那几个孩子还在那儿哈哈大笑。丝毫没有因伤害他人而紧张和恐慌。这几个孩子就是心中没有法律的存在，没有法律的意识，肆意妄为。

而事后才追悔莫及，只不过这已经迟了。所以，我们首先要知法，做到心中有法，再要守法。与法同行，人生才会幸福美好！

我们也知道，我们这个时代是一个信息的时代，在网络上有很多东西，有的可以帮助我们，但是也有危害我们的信息。所以，我们应该分辨上面的好坏。我不相信那几个孩子能做出这么禽兽不如举动，难道他们就没有受到来自外界信息的干扰吗？所以，同学们千万不要受到来自外界的干扰，学会排斥不良的信息。这样才会是你的人生更美好。

而我们，作为一名刚进入初中的学生，我们的法律意识还不到位，社会经验还很少，所以我们应该遵守法律，遵守《中小学生守则》还要熟读与贯彻《未成年人保护法》等需要我们知道的法律条规。我们既要做到知法又要做到守法。还要学会用法律来保护自己，让它成为自己最强大的武器。记住：“勿以善小而不为，勿以恶小而为之”，其次，一定不要与法律作对，因为法律是神圣的！是严肃的！

同学们，法律就像一把利刃，它既规范我们的人生，又是我们最强大的武器。我们就用它来谱写出自己的美好人生吧！用它来奏出自己的美好人生吧！

法制安全宣传语篇七

你们好！今天我给大家上一堂法制课，希望同学们进一步提高法制观念，在学法、知法、守法上有所帮助。

我今天讲的题目是《学法、懂法、做一个守法的公民》。

一、小学生应懂得哪些法律常识：

(一) 法是如何解释的这个问题，有无数种说法，汉语中的法字

左旁的水字是公平的意思。右旁的来自“神明裁判”故事里的一头刚直的独角神兽。传说当两方打官司时，审判官便把拉出来，它的角去顶撞谁，谁就是不直者，谁就败诉。律字是“均布”既“不偏不倚”的意思。由此可知，在我国法律一词的本来含义就是以国家强制力作保证的“公平、公正”，它是由国家强制力保证实施，规定公民权利和义务，对社会具有普遍约束力的规范。

(二)法制，有广义和狭义之解，广义的法制，指国家的法律和制度的总和。狭义的法制，指全体国家机关、社会团体、公职人员和公民都一律平等地严格按照法律办事。

社会主义法制是按照工人阶级和广大人民意志建立起来的社会主义国家的法律和制度，它是立法、执法、守法和监督法律实施几个方面的统一。中心环节是一切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公职人员和全体公民都要严格地遵守法律，依法办事，以确立工人阶级和广大人民实现统治和进行建设所必需的法律秩序。

(三)法律体系：我国的法律可概括为两大类，一类是宪法和法律，另一类从属于宪法和法律的规范性文件。

宪法是国家的根本大法，是一切法律的立法基础。它经过严格的立法程序，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制定。具有最高的法律效力。法律就其内容和制定机关而言，可分为基本法律和其它法律，基本法律是指刑法、民法、诉讼法律、行政法律、经济法律。其它法律是指基本法律以外的法律，如森林法、商标法、海关法、食品卫生法。

(四)什么是违法与犯罪？在这里，我先给大家讲一个案例，事情发生在20xx年5月26日某县城水上花园小区的住宅楼，这天是星期日，三位小学生在四楼的楼道窗前嬉玩，甲失手将乙推出窗外，重重地从高达20米的四楼摔下，当时乙的脸色铁青，血从鼻孔、耳孔直往外流，在这里我给同学们出三个思考题：(1)第一步应该怎么做，(2)甲失手致伤乙，算不算犯罪，(3)如果甲构成犯罪，犯什么罪。结果应是(1)尽快送附近医院或是拨打120急救电话，治疗伤者，同时报警。前提是如果鉴定部门确定为重伤，且甲的年龄已满16周岁，首先是甲的这种行为构成犯罪，其次违反了《刑法》第四章侵犯公民人身权利、民主权利罪第二百三十五条，过失伤害他人致人重伤，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拘役。这个案例要考虑两个问题：一是受害人的伤势，如果是轻微伤，构成治安违法，如果是轻伤，则是自诉案件，适用刑法。再次就要考虑的是刑事责任年龄的问题。所谓刑事责任年龄，就是指对犯罪后果承担刑事责任的法定年龄。我国《刑法》第十七条规定，已满16周岁的人犯罪的，应负刑事责任。同时《刑法》第十四条规定，已满14周岁不满16的人犯故意杀人、故意伤害致人重伤或死亡、抢劫、贩毒、放火、爆炸、投毒罪的，应当负刑事责任。所以在这个案件中，如果某甲不满16周岁，不构成犯罪。因为他是过失伤害，而不是故意伤害，但是某甲的监护人将承担治疗费用和行政处理。这里我特要提醒违法和犯罪不是同一个概念。

首先违法是指违反法律、法规禁止做的及不允许做的或是应当做的而不去做的行为。犯罪是指触犯《刑法》，严重危害社会，依照《刑法》应当追究刑事责任的行为。

其次根据我们的办案实践，违法行为主要表现在违法治安管理的行为，触犯的法律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治安管理处罚条例〉〉犯罪触犯的是〈〈刑法〉〉。

第三，按照〈〈治安管理处罚条例〉〉对违法的处罚种类有治安警告、治安罚款、治安拘留。按照〈〈刑法〉〉对犯罪分子处罚分为主刑和附加刑，主刑有管制、拘役、有期徒刑、无期徒刑、死刑。附加刑有罚金、剥夺政治权利，没收财产。

从以上我给大家介绍的有关法律常识和案例分析，违法不等于犯罪，犯罪必定违法，无论是违法与犯罪，同学们都不能触犯，要从点滴做起，从遵守校纪、校规入手，做学法守法的好学生、好公民，禁止对老师的教育置若罔闻，否则就可能走上犯罪道路。

(五)、怎样区分打架还手和正当防卫：刑法第二十条规定“为了使国家，公共利益，本人或者他人、财产和其他权利免受正在的不法侵害，而采取的制止不法侵害的行为，对不法侵害人造成损害的，属于正当防卫，不负刑事责任。现实生活中，人们经常遇到这样的情况，双方打了架，后动手的一方总说自己是在正当防卫，那么，双方打架后动手的一方其是正当防卫吗？一般说来，打架后动手的一方不属于正当防卫，这是因为正当防卫第一要件是必须针对不法侵害行为正在进行时，它包括有社会危害性的一般违法行为和犯罪行为，对这些行为如果不采取防卫行为，停止侵害，将会对社会，人身等造成重大伤害。打架还手就不同了，甲动手打了乙，乙完全可以通过合法途径解决。最佳的解决方法是学生应及时报告老师，公民可以报警，没有必要动手还击，动手还击引起互殴，不利于社会主义法制和社会秩序。所以两人打架，不论何方被打致伤，还手的一方一般不算正当防卫。如何因还手打架而使事态恶化，不论是先动手造成的还是后动手造成的，对方都要负法律责任，但如果遭到对方的非法暴力侵害，比如先动手的一方拿棍子或凶器施暴，你就应尽快避开，脱离危险，并报告老师，但却不可以正当防卫

为借口打人，把事情闹大。任何时候都不能施暴。

(六)、遇到什么情况拨打110。110系公安机关统一使用的报警电话，可以寻求警方的紧急救援，尤其是对正在进行的违法犯罪，可以拨打，交通事故112、火警119、(三台合一)，拨打以上三类电话时，要冷静不要慌乱，最好用普通话，向值班民警说明发生了什么案件以及案发时间，地点，当时的情况，尤其是案发现场及犯罪分子逃离方向，乘坐的交通工具及类型号牌，便于公安机关调配警力，指挥较近的公安机关民警出警，及时处置。但要说明的是110是一个指挥机关，他不担负出警任务。

(七)、在校园内有人向你要钱要物怎么办：同学们在本校内被人强要钱物的情况虽然比较少，但有些同学遇到过。向你施加威胁的有本校的学生，也有外校混进来的学生。本校的往往是那种沾染了不少恶习的，出了名的坏孩子，你认识他，或是半熟脸，你能从别人那里问出他是谁。他让你给钱，给他烟，或是你的其它物品，不然就说要打你，甚至还可能会说以后见一次打一次，他敢在学校内做这种事情就不怕老师吗，就不怕学校处理他吗?是不是胆子太大了。我看，“同学们并不是他胆子大，而是他利用你胆小怕事，他觉得你不敢对抗他，不敢声张告诉老师，给了钱、物、免得以后找茬，受欺负，其实他心里虚得很，只要到学校来读书的，没有不怕老师的学生。”有个现象可以说明这一点，那就是学校里的班干部、“三好学生”就很少遇到这种威胁，因为“要钱物”的学生来学校读书都知道，这些学生和 老师关系密切，是什么都敢跟老师说的。

法制安全宣传语篇八

你们好!

青少年是祖国的未来，民族的希望，是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的接班人。教育和培养好青少年，是我们中华民族

永葆生机与活力的根本大计，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的基础工程，是全社会共同的社会责任。党和政府高度重视青少年的培养教育，为青少年成长提供了良好的条件，一代又一代青少年健康成长。但是，我们也应该清醒地看到，在改革开放的新形势下，预防青少年犯罪工作面临着许多新情况、新问题，青少年违法犯罪问题仍然突出，是现阶段一个不容忽视的问题。我今天要讲的就是农村青少年学法用法，从我做起的问题。

法律对于我们学生来说，特别是我们农村小学生，还只有模糊的印象，有时候违犯小错了还毫不知情。那些犯罪的人为什么犯了罪，罪在哪里都不知道，这是对小错的意识太小看了，所以走上违法的道路。我们青少年更要对小错有深刻的认识。首先要懂法、知法、守法，还要爱护法，多看一些法律方面的书籍，为自己的人生道路撑上一把健康的雨伞。而道德又是一双手，推开封锁在心灵的窗；道德是一扇窗，窗外是美好的天空；道德是一片天空，它孕育着无数纯洁的心灵。

在日常生活中处处都离不开法律和道德。对于我们农村青少年来说，我们不需要做这些大事，我们先要从小事做起，从一点一滴做起。在教室里，我们给同学一点帮助；在道路两旁、在校园里，我们弯腰捡起一片废纸；在家里，我们替父母分担一些烦恼、家务。这都是遵守法律和道德表现，如果我们每个人都做到的话，那么，中国就会变的更美好。

我国有句古话“没有规矩不成方圆”。就是说，无论做什么事都要有一个规矩否则就什么也做不成。对国家，对社会来说这规矩就是法。作为国家公民和社会成员，人人都要遵守法律，维护法律。我们小学生作为国家的小公民，社会的小主人，同样应该学法、懂法、守法，以保护我们自己的权益，不损害他人和社会的利益。只有从小养成遵纪守法的好习惯长大后才能成为对社会有用的遵纪守法的好公民。

我们国家的希望，今天的青少年是明天的建设者。现在不仅

要学好知识，练好身体，养成良好的习惯，也要树立法律意识和养成良好道德修养。懂法、知法、守法，法律是我们健康成长的保护神，也是做为一个小公民必须遵守的行为准则，我们每个人都要认真学法，做一个遵纪守法的好孩子。

21世纪是一个法制社会，所以我们一定要了解法律的重要性，没有了法律我们的生活将无法正常的运行。也许有些人对此会不以为然，认为人应该拥有自由，而自由是由自己来决定的。可是大家有没有想过，在一个有规则、有规矩的社会中生活，你能不顾一切地去追求这样的自由吗？当然不能！做为一个社会人，你不能完全以自我为中心，不能随心所欲、为所欲为。因为在这个社会里，并不是只有你一个人，我们所拥有的自由是在法律约束下的自由，假如没有法律，或者不遵守法律，那么我们也不会拥有自由。法律和我们生活息息相关，我们所做的每一件事都离不开它的束缚。有了法律，社会才有和平和秩序，否则我们将生活在一个混乱的世界，想象一下就知道那是一件多么可怕和痛苦的事情啊！既然法律是如此的重要，那我们就应该要遵守法律，遵守规则。

我想通过这么一说，大家都了解了守法的重要性了，那接下来就应该要学法了。

我们中国有句古话叫“有理走遍天下，无理寸步难行”，就是告诉我们凡事要讲道理，假如我们人人不讲理，那我们的国家将是怎样一副场面，这个国家怎能还称其为一个国家呢？所以我们一定要培养法律意识，提高我们的法律素质，这是非常有必要的。这就需要我们不但要好好学习它，还要合理的运用，才能更好的遵纪守法，维护自身的利益。

随着普法宣传教育工作在全国范围内深入的开展，使得人民群众逐渐接受了法律意识的培养，并自觉自愿地运用法律。有句古话说：“勿以善小而不为，勿以恶小而为之”。点滴小事，积累成山。别看这“学法用法，从我做起”，说着轻易，可要真正做到，还是得有很强的法律意识和觉悟的。养

成遵纪守法的好习惯，要从身边一点一滴的小事做起。不要小看一件小事情，它正是你素质修养的体现，或许在不经意间你就做了一个好公民，也或许在不经意间你就违反了规章制度。